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为二级预算单位，系宜春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宜春市城市管理局）下属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编制中心城区园林绿地系统专项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

（二）编制中心城区园林绿地作业规范标准并指导实施；

（三）指导中心城区园林绿地的养护维修工作；负责市级管养园林绿地的日常养护维修工作；

（四）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古树名木的建档、挂牌技术指导；

（五）参与城市规划区内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方案的初审及项目验收；

（六）参与中心城区绿地、占用及苗木移植、砍伐审批；

（七）开展园林绿化新技术和智慧园林应用及引进推广工作；

（八）参与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考核。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本级。设置办公室、财务科、规划科、考核指导科、生产保障科、袁山公园管理所、状元洲公园管理所、人民公园管理所八个职能科室。

编制人数 23 人，其中：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23 人。实有人员 107 人，其中：在职人员 23 人，退休人员 84 人。

第二部分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2664.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9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64.35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100%。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市园林事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2664.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9%。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64.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 9.42%，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8.69%，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490.5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7.59 万元；项目支出 19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15%，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1.31%，包括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19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 16.02%，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2.29%；城乡社区支出 2293.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26%，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6.10%；住房保障支出 42.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 3.43%，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61%。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490.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 0.89%，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8.41%；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 42.19%，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0.6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7.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 28.21%，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67%；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19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15%，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1.31%。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64.3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较上年减少 80.6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的安排情况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3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0.29%；城乡社区支出 2421.22 万元，

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8.20%；住房保障支出 41.4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51%。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5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2.29%；城乡社区支出 2293.97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6.10%；住房保障支出 42.8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61%。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市园林事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政府采购总额 26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7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2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其他专业用车 7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养护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绿化养护

（1）项目概述：对纳入的袁山公园、湿地公园、状元洲公园与高速公路互通游园的绿地，秀江河南岸，秀江河北岸，明月大道，人民公园及上高广场、窑前交通岛地块的管养。管护总面积 288.13 万平方米。全年进行清扫、园林设施维修、病虫害防治、全年树木草坪修剪、杂草清除和死树枯枝清理，全年浇水、一年五次草花更换及种植。

（2）立项依据：依据《宜春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157）》、关于《关于请求解决园林工作有关问题的请示》的意见（宜财建意见[2018]189 号）、《宜春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明确中心城区排水管网、园林绿化管护部分内容的通知》（宜城管委办字[2022]1 号）。

（3）实施主体：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4）实施方案：执行《江西省城市园林绿化技术养护标准》，制定《宜春市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考评细则》（专业考核、日常考核）、《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公园绿地管理检查考核标准》、《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采购管理制度》。对所

管辖绿地全年进行清扫保洁；园林设施维修；病虫害防治；全年树木草坪修剪，杂草清除和死树枯枝清理；全年浇水；3月、4月、9月施肥；1月、2月、3月苗木和树木补栽；一年五次草花更换及种植，每月定期考核，管护质量达到《城市绿化条例》、《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江西省园林绿化养护概算定额》要求。

(5) 实施周期：2024年全年。

(6) 年度预算安排：1641.43万元。

(7) 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管护绿地面积 288.13 万 m²，公厕 35 座，健身器材 85 套，种植草花 110 万盆，景观灯 1308 盏，喷泉 3 个、苗木补栽 3.3 万株、麦冬约 1.5 万斤，草皮约 8000 m²，种植、更换草花约 80 万株。加强病虫害防治和施肥工作，喷洒药剂 300 余件，使用树木刷白剂约 40 吨，施肥约 80 吨。全面加强了城市绿化管护，积极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提高了城市园林绿化的长效性和持续性。市民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2、项目名称：菊花园维护、园林绿地及基础设施提质改造项目

(1) 项目概述：2019 年袁山公园建立永久性菊花园来代替菊花展，2024 年项目调整为菊花园维护、园林绿地及基础设施提质改造项目。

(2) 立项依据：依据《江西省园林绿化养护概算定额》以及宜财建意见[2018]189 号文件要求。

(3) 实施主体：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2024 年菊花园维护、园林绿地及基础设施提质改造计划为：一、菊花园维护。种植草花 40 余万盆，播种草花籽两次，播种面积 6000 平方米，保证园区四季有花。二、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的通知》（建办城函【2023】31 号）和《江西省 2023 年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方案》（赣建城【2023】8 号）要求，对人民公园滑冰场、草坪、绿篱、灌木等相关绿地和基础设施进行提质改造。袁山公园北门人流量剧增，原公厕是应急厕所，为满足市民的需求，计划对应急公厕拆除扩建，提升城市功能。三、国球进公园。根据《关于开展“国球进社区”“国球进公园”活动进一步推动群众身边健身设施建设的工作方案》（赣建城【2023】21 号）的通知，拟在滨江公园建羽毛球场 4 个，乒乓球桌 10 个，丰富市民休闲生活，推动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5) 实施周期：2024 年全年。

(6) 年度预算安排：126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种植草花 40 余万盆，播种草花籽两次，播种面积 6000 平方米；对人民公园滑冰场、草坪、绿篱、灌木等相关绿地和基础设施进行提质改造。计划对袁山公园北门应急公厕拆除扩建，提升城市功能。拟在滨

江公园建羽毛球场 4 个，乒乓球桌 10 个，丰富市民休闲生活，推动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3、项目名称：雷河下游绿地管护

(1) 项目概述：为巩固“水清岸绿，鱼翔浅底”的生态保护治理成效，对修复绿地进行复耕种植及全年清扫、园林设施维修、病虫害防治、全年树木草坪修剪、杂草清除和死树枯枝清理、全年绿地浇水；公厕保洁、驿站清扫保洁；水域清捞保洁。

(2) 立项依据：依据《江西省园林绿化养护概算定额》以及宜春市人民政府第 36 期专题会议纪要文件要求。

(3) 实施主体：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执行《江西省城市园林绿化技术养护标准》，制定《宜春市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考评细则》（专业考核、日常考核）、《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公园绿地管理检查考核标准》。对管护绿地全年进行清扫；园林设施设备维修；施肥打药，病虫害防治；全年树木草坪修剪；公厕保洁、驿站清扫保洁；杂草清除和死树枯枝清理；全年绿地浇水；水域清捞保洁；90%达到质量要求。管护质量达到《城市绿化条例》、《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江西省园林绿化养护概算定额》要求。

(5) 实施周期：2024 年全年。

(6) 年度预算安排：132.57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管护绿地面积 43.45 万平方米，其中水域清捞 14.51 万平方米；公厕 1 座，驿站 1 座。全面加强了城市绿化管护，积极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提高了城市园林绿化的长效性和持续性。市民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2.3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2.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上级过紧日子的要求。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我局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主要为市园林事务中心人员及日常养护经费。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203004]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664.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5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64.35	城乡社区支出	2,293.9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42.8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664.35	本年支出合计	2,664.35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64.35	支出总计	2,664.35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203004]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664.35	764.35	1,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55	327.5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21	304.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34	256.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7	47.8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4	23.3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4	23.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93.97	393.97	1,9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93.97	393.97	1,9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93.97	393.97	1,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83	42.83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83	4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83	42.8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03004]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2,664.35	一、本年支出	2,664.35	2,664.3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64.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55	327.5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2,293.97	2,293.9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42.83	42.83		
收入总计	2,664.35	支出总计	2,664.35	2,664.3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03004]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664.35	764.35	1,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55	327.5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21	304.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34	256.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7	47.8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4	23.3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4	23.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93.97	393.97	1,9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93.97	393.97	1,9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93.97	393.97	1,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83	42.83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83	4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83	42.8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3004]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764.35	748.14	16.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0.55	490.55	
30101	基本工资	122.47	122.47	
30103	奖金	166.18	166.18	
30107	绩效工资	87.36	87.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87	47.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35	20.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	2.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83	42.83	
30114	医疗费	0.54	0.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0	0.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1		16.21
30201	办公费	0.41		0.4071
30205	水费	0.37		0.368
30206	电费	0.37		0.368
30207	邮电费	0.47		0.4692
30208	取暖费	0.67		0.672
30211	差旅费	1.50		1.495
30216	培训费	0.51		0.5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0.40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2		11.52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59	257.59	
30302	退休费	250.00	25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5	1.25	
30309	奖励金	4.44	4.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0	1.9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203004]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203004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12.30				2.30	10.00	1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03004]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联系人	宋莽伶	联系电话	13870508031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所属领域	绿化养护	直属单位包括	
内设职能部门	办公室、财务科、规划科、考核指导科、生产保障科、袁山公园管理所、状元洲公园管理所、人民公园管理所	编制控制数	23人
在职人员总数	25人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事业编制人数	25人	编外人数	0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2664.35	其中：上级财政拨款	2664.35
本级财政安排	2664.35	其他资金	
支出预算合计	2664.35	其中：人员经费	748.14
公用经费	16.21	项目经费	19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	完成养护绿地面积288.13万平方米；养护菊花园面积1.73万平方米；养护雷河下游绿地管护面积43.45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符合《江西省城市园林绿化技术养标准》	符合《江西省城市园林绿化技术养标准》90以上达质量要求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完成及时率100%
	成本指标	城市绿化维护费用	充分使用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影响	改善率达90%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能持续进行并不断提升成效	得到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服务满意度	满意度达90%以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养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宜春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宜春市园林事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绿化养护	项目日期范围	2024.1-12月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41.43	
	其中：财政拨款	1641.43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公共管护绿地面积288.13万m ² ，对所管辖绿地全年进行清扫保洁；园林设施维修；病虫害防治；全年树木草坪修剪，杂草清除和死树枯枝清理；全年浇水；3月、4月、9月施肥；1月、2月、3月苗木和树木补栽；一年五次草花更换及种植，管护质量达到《城市绿化条例》、《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江西省园林绿化养护概算定额》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绿地面积；树木；草花；景观灯；公厕；健身器材等数量	管护绿地面积288.13万m ² .草花110万盆，景观灯1308盏，健身器材85台，公厕35座，喷泉3个
	质量指标	江西省城市园林绿化技术养标准	全面加强城市绿化管护，90%达到质量要求
	时效指标	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全年成本	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市绿化维护费用	充分使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位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影响	有所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后续运行、成效发挥的可持续性	项目能持续进行并不断提升成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